

# 預防 傳播

# COVID-19

如果您有COVID-19症狀，請勿進入商店。



發熱



咳嗽



腹瀉



頭痛



肌肉疼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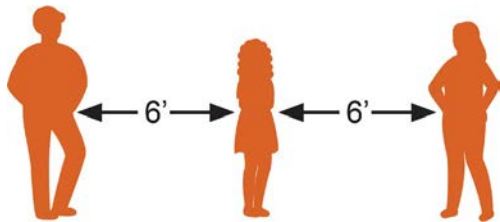


呼吸急促



原因不明的  
嗅覺喪失

與其他人保持至少六英尺（2公尺）的距離，包括在排隊時。



打噴嚏和咳嗽時用一塊布或面紙遮掩口鼻，或者如果沒有的話，則用手肘遮掩口鼻。



進店需要戴面罩（6歲或以下的兒童或醫療上不可取的人士除外）。



不握手或進行任何不必要的身體接觸。



張貼此告示並不能代替縣政府要求張貼您的完整社交間距規程的要求。

經華盛頓州金縣設計與公民參與（King County Design and Civic Engagement）的允許改編。